

湘财企指〔2025〕67号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四批湖南省先进制造业 高地建设专项资金（重大产业项目）的通知

有关市县财政局、工信部门：

根据有关工作安排，经研究，现将 2025 年省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安排的重大产业项目资金予以下达，具体单位、项目、金额、科目等详见附件。

请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管好用好财政资金。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要强化资源要素保障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，提高预算执行进度，严格规范使用资金，严禁挤占、截留、挪用、套取财政资金，并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。财政部门要按规定尽快拨付资金，做好资金全流程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，加大财会监督力度，提高资金管理使用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附件：2025 年第四批省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资金（重大产业项目）安排明细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5 年 8 月 29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